

# 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一（二包）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汴杞财招标采购-2026-19
  2. 项目名称：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350000.00 元
- 最高限价：23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汴杞财招标采购-2026-19-2	二包：拟采购骨科微创手术系统（多功能关节镜 1 台）	1250000.00	125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2 采购内容：拟采购骨科微创手术系统（多功能关节镜 1 台）；
- 5.3 采购范围：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4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交货完毕；
- 5.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质量验收标准；
- 5.6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7 包段划分：共计 2 个包段；  
二包：拟采购骨科微创手术系统（多功能关节镜 1 台）
- 5.8 质保期：5 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政策要求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①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需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近三年度（2023年、2024年、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以上查询内容均需提供查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3.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投标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

3.5、供应商为代理商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6、供应商为境内生产商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相适应的生产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7月0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每天上午00:01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 方式：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CA密钥，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年07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11楼开标室（地址：杞县金城大道与经四路交叉口东北角杞县便民服务中心）。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本项目全程无需投标企业（供应商）另行提供纸质投标（采购）文件，任何单位要求提交纸质文件的行为，均为非必要行为，请予以拒绝。

3、CA密钥办理（CA密钥相关办理咨询电话：信安CA：18639772939或0371-96596，华测CA：0371-22651668，深圳CA：0371-23621733或400-112-3838，北京CA：13193769863）。

4、招标代理费计取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

5、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及地址

(1)线上：根据汴公管办(2020)13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0371-23859291）

(2)线下：

1. 采购人受理质疑的联系方式：

名称：杞县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杞县西关北环路10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1-22278885

2. 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杞县财政局采购办，联系电话：0371-2866697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杞县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杞县西关北环路10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2780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郑开印象城2号楼16层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方式：188381935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838193521